

（上述B91版）

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3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事项履行审议程序，审议通过了《关于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投资总额及实施期限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6,331.67万元增加该项目投资额，增加项目总投资总额增加至36,331.95万元。达到预定可使用使用时间延长至2023年一季度。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投资总额及实施期限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二）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1. 实施期的调整

受宏观环境因素影响，国内各地执行严格的防控政策，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以下简称“液晶项目”)涉及的建设施工进度、设备采购等受施工进度及物流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项目建设的施工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为了适应市场环境变化，提高项目产品标准提高，同时为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加强生产车间的自动化程度，对项目设计和建设周期进行调整，导致项目建设完成时间较原计划有所延后。根据液晶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和实施进度，经审慎考量，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实施主体等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公司将液晶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3年第三季度。

公司于2022年11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就上述事项履行审议程序，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实施主体等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将液晶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3年第三季度。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2. 实施期的调整

随着OLED等新一代显示技术的蓬勃发展，液晶显示行业迈入成熟稳定发展阶段，行业增速趋于平稳。液晶项目主要系生产高端面板类产品，2022年下半年以来，受终端消费电子需求下降的影响，液晶面板行业产能过剩现象较为严重，对上游液晶面板的需求持续下降。虽然目前经济形势尚好，液晶面板行业产能过剩现象仍未完全缓解，但短期供需关系有所改善，液晶面板行业产能过剩现象有望缓解。基于上述情况，为了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根据当前项目规划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经审慎研究，公司拟根据市场需求的实际情况放缓液晶项目的建设进度，将液晶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4年第四季度。

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液晶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4年第四季度。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三）浦城海泰新材料自动生产线项目

1. 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
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2月1日召开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浦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生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10,000万元投资建设浦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生产项目(以下简称“超募项目”)。

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浦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生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2. 投资总额调整

新能源项目的建设规模及设计方案系根据前期的项目建设成本、生产工艺做出的，由于项目建设期大宗物资、核心设备价格上涨，导致该项目建设工程、设备购置费用增加，同时为优化公司产品品质及生产工艺，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公司调整了部分设备投资计划，增加购置进口相关设备，导致设备购置费用增加，加之项目建设周期延长，出现设备采购价格上涨、人工费用增加，导致项目增加建设费用及安装工程费用，为确保新能源项目建设进度并加快推进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实现新能源项目生产车间尽快投产，公司调整了新能源项目的投资总额。

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5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浦城海泰新材料自动生产项目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4,504万元增加浦城海泰新材料自动生产项目的投资额。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增加浦城海泰新材料自动生产项目投资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四）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实施期的调整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拟通过配备先进的科研质检设备，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显示材料、医药产品、电子化学品等专用材料的研究实验、分析检测工艺优化能力。在项目建设的过程中，受终端消费电子需求低迷及面板行业景气度回落影响，短期内显示材料尤其是液晶显示材料的需求逐渐由旺盛增长转为平淡，公司预计部分楼层短期内即可投入使用，结合公司现有的实验检测设施将提前满足1-2层产品研发和检测需求，加之项目增加投入，新增的固定资产及研发投入等费用将随着施工进度逐步增加，为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当前项目规划结合行业发展趋势、经审慎研究，拟根据市场实际需求调整项目内容，放缓部分楼层的装修和设备购置等项目内容的进度，将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4年第四季度。

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科研检测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4年第四季度。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科研检测中心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五）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与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 差异原因 |
|----|-----------------|------------|------------|------------|---------------------|----------|
| 1 | 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 | 28,697.00 | 28,697.00 | 29,487.59 | 790.59 | 募集资金利息冲减 |
| 2 |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 | 30,377.00 | 30,377.00 | 16,234.22 | -14,142.78 |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
| 3 | 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 | 3,115.00 | 3,115.00 | 1,513.19 | -1,601.81 |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
| 4 | 科研检测中心项目 | 16,963.00 | 19,379.85 | 1,589.15 | - |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
| 5 | 补充流动资金 | 26,000.00 | 26,000.00 | — | — | 不适用 |
| 6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35,826.97 | — | — | 不适用 |
| 7 | 超募资金 | — | 36,980.00 | 17,367.99 | -19,612.01 |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
| 8 | 其他功能材料自动生产线项目 | — | 10,000.00 | 10,036.55 | 36.55 | 募集资金利息冲减 |
| | 合计 | 103,152.00 | 187,578.97 | 145,546.36 | -42,032.61 | - |

注:1、一方面公司通过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分析论证、设计和优化方案,减少了投资支出,另一方面公司缩短了系统调试运行时间,减少了试运行期间的运行费用及其他费用。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置换一般账户支付资金

公司于2023年8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账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以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使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募集资金账户专项核查。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银行账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以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116.58万元。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的情况说明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九）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十）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十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十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十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十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十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十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十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十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十九）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二十）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二十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二十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二十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二十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二十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二十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二十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二十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二十九）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三十）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三十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三十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三十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三十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三十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是为了满足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资产周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风险分析。

本公司“科研检测中心项目”为公司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项目实施后可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本公司“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为承担自产高污染高盐废水、废溶剂的溯源处理，该项目为公司内部资源溯源处理的技改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投项目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累计实现的效益-3,577.47万元，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20%(含20%)。主要原因因为电力电价需求波动，电解液及锂电液采购的市场价格持续处于低位，新能源材料项目暂未产生销售。

六、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形。

七、临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0年11月12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定的金融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资产组合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和管理。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2年7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2年8月3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定的金融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资产组合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和管理。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2年5月19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定的金融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资产组合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8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和管理。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3年5月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定的金融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资产组合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8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全权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和管理。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临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如下:

| 合作单位名称 | 产品名称 | 产品起息日 | 产品到期日 | 购买结构/币种 | 年化收益率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支行 | 中国建设银行银行理财 | 2024/03/28 | 2024/09/28 | 9.0000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支行 | 中国建设银行银行理财 | 2024/06/14 | 2024/09/14 | 6.5000 | -- |
| 合计 | | | | 15,500.00 | --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48,028.3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管理资金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9,171.17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184,403.59万元的26.05%。该等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 |
|-----------------|------------|
| 募集资金总额 | 184,403.59 |
|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145,546.36 |
| 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2,009.99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收入 | 14,536.37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支出 | 6,091.21 |
| 募集资金使用投资收益 | 3,082.26 |
|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收入 | 3.00 |
|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支出 | 15,600.00 |
| 募集资金使用余额 | 32,528.29 |
|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4,462.82 |
| 持续占用募集资金 | 28,126.58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48,028.3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管理资金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9,171.17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184,403.59万元的26.05%。该等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附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184,403.59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145,546.36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145,546.36 | — | — |
| 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2,009.99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收入 | 14,536.37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支出 | 6,091.21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投资收益 | 3,082.26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收入 | 3.00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支出 | 15,600.00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余额 | 32,528.29 | — | — |
|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4,462.82 | — | — |
| 持续占用募集资金 | 28,126.58 | — | —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48,028.3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管理资金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9,171.17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184,403.59万元的26.05%。该等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十、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投项目“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已于2022年6月完工，尚未使用的节余资金将用于项目后续及质保金的支付。

“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已于2023年6月完工，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底结转，节余资金较少。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原料药项目”、“科研检测中心项目”仍处于建设期，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附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184,403.59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145,546.36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145,546.36 | — | — |
| 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2,009.99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收入 | 14,536.37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支出 | 6,091.21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投资收益 | 3,082.26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收入 | 3.00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支出 | 15,600.00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余额 | 32,528.29 | — | — |
|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4,462.82 | — | — |
| 持续占用募集资金 | 28,126.58 | — | —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48,028.3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管理资金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9,171.17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184,403.59万元的26.05%。该等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十、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投项目“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已于2022年6月完工，尚未使用的节余资金将用于项目后续及质保金的支付。

“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已于2023年6月完工，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底结转，节余资金较少。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原料药项目”、“科研检测中心项目”仍处于建设期，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附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184,403.59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145,546.36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145,546.36 | — | — |
| 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2,009.99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收入 | 14,536.37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支出 | 6,091.21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投资收益 | 3,082.26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收入 | 3.00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支出 | 15,600.00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余额 | 32,528.29 | — | — |
|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4,462.82 | — | — |
| 持续占用募集资金 | 28,126.58 | — | —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48,028.3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管理资金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9,171.17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184,403.59万元的26.05%。该等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十、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投项目“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已于2022年6月完工，尚未使用的节余资金将用于项目后续及质保金的支付。

“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已于2023年6月完工，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底结转，节余资金较少。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原料药项目”、“科研检测中心项目”仍处于建设期，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附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184,403.59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145,546.36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145,546.36 | — | — |
| 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2,009.99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收入 | 14,536.37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支出 | 6,091.21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投资收益 | 3,082.26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收入 | 3.00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支出 | 15,600.00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余额 | 32,528.29 | — | — |
|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4,462.82 | — | — |
| 持续占用募集资金 | 28,126.58 | — | —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48,028.39万元(包括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管理资金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9,171.17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184,403.59万元的26.05%。该等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承诺投资项目。

十、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投项目“资源无害化处理项目”已于2022年6月完工，尚未使用的节余资金将用于项目后续及质保金的支付。

“OLED及其他功能材料生产项目”已于2023年6月完工，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底结转，节余资金较少。

“高端液晶显示材料生产项目”、“原料药项目”、“科研检测中心项目”仍处于建设期，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差异。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附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184,403.59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145,546.36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145,546.36 | — | — |
| 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 | 2,009.99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收入 | 14,536.37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利息支出 | 6,091.21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投资收益 | 3 | | |